#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审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

　**新华社北京9月21日电**中共中央政治局9月21日召开会议，审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党支部是党的基础组织，是党的组织体系的基本单元。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党支部建设，要求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推动全党形成大抓基层、大抓支部的良好态势，取得明显成效。

　　会议认为，《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既发扬我们党长期积累的党支部建设宝贵传统，又体现党的十八大以来基层创造的好做法好经验，规定明确、符合实际。制定和实施《条例》，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重要举措，为新时代党支部建设提供了基本遵循，对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巩固党长期执政的组织基础，意义十分重要。

　　会议强调，要把抓好党支部作为组织体系建设的基本内容，巩固传统领域党支部建设，拓展建设新兴领域党支部，不断扩大覆盖面、着力提高组织力和领导力，突出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引领，推动党支部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要把抓好党支部作为管党治党的基本任务，党委（党组）书记要亲力亲为，深入支部抓支部，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把抓好党支部作为检验党建工作成效的基本标准，考核评价党建工作。

　　会议要求，各级党委（党组）要加强对《条例》实施的组织领导。要抓好《条例》的宣传解读和学习培训，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深入领会《条例》精神，全面掌握《条例》内容，增强贯彻执行《条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培训，提高抓好党支部工作、推动党支部建设的本领。要加强督促落实，确保《条例》各项规定要求落到实处。

　　会议指出，干部教育培训是干部队伍建设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工程，在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中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制定实施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是全党的一件大事，对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确保党的事业后继有人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会议强调，新时代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必须有新气象新作为。要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首要任务，坚持不懈强化理论武装，毫不放松加强党性教育，大力开展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特别是要牢牢抓住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条主线，围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长期坚持、持续发力、不断深化，使之系统权威进教材、深入生动进课堂、刻骨铭心进头脑，推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深入人心、落地生根。要着眼提升专业能力和专业精神、培养复合型领导干部，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打赢“三大攻坚战”等，组织开展务实管用的专题培训，加强岗位必备基本知识的学习培训，提高干部适应新时代、实现新目标、落实新部署的能力。要在提高针对性和有效性上下功夫，把握干部成长规律和干部教育培训规律，深化干部教育培训改革，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员的主体作用，因材施教、注重实效，防止搞培训上的形式主义。要加强各级党校特别是基层党校建设，努力造就一批马克思主义理论大家和忠诚于马克思主义、在学科领域有影响力的知名专家，提高党校办学水平。要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结合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结合我们正在做的事情，结合干部思想和工作实际，分类分级开展精准化的教育培训，引导广大干部做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要坚持严以治校、严以治教、严以治学，敢抓敢管、严抓严管，使教育培训过程成为干部增强党性修养、提升品行作风的过程。

##### 中共山西省委印发《山西省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行）》

近日，中共山西省委印发《山西省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实施细则》在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对相关要求作出了细化调整。全文共六章、30条，对党务公开的原则和体制机制、内容和范围、程序和方式、监督和追责、组织实施等作出明确规定，进一步推动我省党务公开工作迈向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轨道。

《实施细则》指出，党务公开应当遵循坚持正确方向、坚持发扬民主、坚持积极稳妥、坚持依规依法、坚持注重实效五条原则。要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建立健全省委全面负责，市、县（市、区）党委分级负责，各部门各单位各负其责的党务公开工作领导体制；建立健全党务公开的保密审查、风险评估、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舆论引导、舆情分析、应急处置等工作机制。

《实施细则》对党务公开的内容和范围，既作出了共性规定，又作出了个性规定。明确提出，全省党的各级组织贯彻落实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情况，领导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党的建设情况，以及党的组织职能、机构等情况，除涉及党和国家秘密不得公开或者依照有关规定不宜公开的事项外，一般应当公开。同时，分别规定了省、市、县三级党的地方组织以及全省党的基层组织、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党的工作机关、党委派出机关、党委直属事业单位和党组等的公开内容。

《实施细则》提出，党务公开属于党的组织主动公开，程序包括“提出-审核-审批-实施”4个环节，全省党的各级组织可以根据工作职责和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制定更加具体、更加便于操作的党务公开程序。在党内公开的，一般采取召开会议、制发文件、编发简报、在局域网发布等方式。向社会公开的，一般采取发布公报、召开新闻发布会、接受采访，在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新媒体、公开栏发布等方式，优先使用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重点新闻网站等党的媒体进行发布。党务公开可以与政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居）务公开、公共事业单位办事公开等方面的载体和平台实现资源共享的，应当统筹使用。要注重党务公开相关舆情信息的监测、收集、研判、处置和反馈。在提出公开方案时，应当对可能出现的热点舆情作出预判，制定应对预案。公开后，应当及时收集党员、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研究处理。对于重大事项或者复杂问题，特别是事关党员、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应当根据反馈的意见予以完善后，再次公开。对群众反映问题的调查处理情况应当及时反馈，必要时将相关处理结果和落实情况再次公开。对实名反映情况和建议的，应当将处理结果告知反映者本人，并进一步听取其意见和建议。公开后引起重大舆情反应的，应当及时报告。发现有不真实、不完整、不准确的信息，应当及时加以澄清和引导。要建立健全党员旁听党委会议、党的代表大会代表列席党委会议、党内情况通报反映、党内事务咨询、重大决策征求意见、重大事项社会公示和社会听证等制度，发展和用好党务公开新形式，不断拓展党员和群众参与党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党务公开应当体现时效性，公开时点与公开内容相适应。具有长期性、稳定性的工作长期公开；年内相对稳定的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动态性、阶段性工作分阶段公开；临时性、应急性工作随时公开。

**在第十八届亚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

**总结大会上的讲话**

**国家体育总局局长苟仲文**

(2018年9月5日)

同志们：

备受瞩目的第十八届亚运会已经落下帷幕。中国体育代表团肩负祖国和人民的重托，顽强拼搏、奋勇争先，大力弘扬奥林匹克精神和中华体育精神，连续第十次蝉联亚运会金牌榜首位，展现了中华体育健儿高超的运动技术水平和良好的精神风貌，展示了国家形象，增进了与亚洲各国和地区人民之间的友谊，圆满完成了本次亚运会参赛任务。

下面我做代表团总结。

一、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做好第十八届亚运会参赛各项工作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大型综合性运动会的备战参赛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接见运动员、教练员代表，多次做出重要指示，为加快推进我国竟技体育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春兰副总理专门听取亚运会准备情况汇报，对打好亚运会提出了明确要求。

8月18日，春兰副总理作为习近平主席特使出席了亚运会开幕式。8月19日，春兰副总理专程到亚运村看望了中国体育代表团并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体育事业发展，习近平主席多次强调，体育强则中国强，国运兴则体育兴，体育承载着国家富强，民族振兴的梦想，希望同志们能够在比赛中顽强拼搏，为国争光，凝聚起全国人民和海外华人华侨更加强大的精神力量。孙春兰副总理要求代表团要发扬奥林匹克精神和中华体育精神，赛出风格，赛出水平，有良好的作风，展示中华民族的良好形象和文化自信。孙春兰副总理的讲话，对参赛的中国体育代表团是极大的鞭策和鼓舞，使出征亚运会的体育健儿倍感亲切、倍受鼓舞、倍增动力和信心。

体育总局将本次亚运会定位为东京奥运会系统备战工作进程中的重要一环，精心组织谋划、全面完成了各项赛前准备工作。**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成立了第十八届亚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临时党委，并设立3个党支部，通过支部会议等方式，传达学习贯彻中央领导同志的指示精神，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广泛发动动员，**要求队伍深入细致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爱国主义教育，强调要展示良好的精神风貌。精心组织备战参赛工作，完善工作制度，细化组织分工，建立起层次分明、职责清晰的赛时运行体系。**加强服务保障工作，**专门在雅加达和巨港亚运村外设置保障营，为运动员参赛提供全方位保障服务。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做好反兴奋剂工作，中国体育代表团运动员在亚运会上共接受了254例兴奋剂检查，截至目前，未发生一例兴奋剂违规，实现了干干净净参赛的目标。

二、全体运动员、教练员努力拼搏，各项目发挥基本正常，成绩符合预期

本届亚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共派出845名运动员参加了38个大项,376个小项的比赛，共获得132金92银65铜289枚奖牌，位列金牌榜、奖牌榜首位。继续保持了中国竞技体育在亚洲的整体优势，创造了中国竟技体育新的辉煌。总体上讲，成绩基本符合赛前预期，在与对手的较量中得到了锻炼，看到了差距，也使我们更加坚定了在东京奥运会上取得优异成绩的信心。

**(一)大部分项目较好地发挥了水平**

本届亚运会中国运动员共有1人1队2次创2项世界纪录，3人1队4次创4项亚洲纪录,12人5队21次创19项亚运会纪录，取得了一批好成绩。

我国传统优勢项目继续保持了较大优势，射击、体操(包括蹦床)、跳水、乒乓球、羽毛球共获得36枚金牌，占代表团金牌总数的27.2%。

游泳、田径、水上等基础大项发挥正常。游泳以19枚金牌与日本平分秋色，刘湘创造50米仰泳世界纪录，孙杨、徐嘉余等主力选手成绩年度世界排名前3。田径以12金12银9铜33枚奖牌位居亚洲各国之首，苏炳添以9秒92的成绩刷新男子100米亚运会纪录并获得金牌，中国传统优势小项20公里男、女竟走女子投掷项目上都有上佳表现。赛艇、皮划艇项目强化了在亚洲的优势地位，共获得19金4银，成绩比上届大幅度提高。

自行车、击剑、射箭、帆船帆板、网球等项目也有较好表现。自行车在山地、场地、小轮车等分项上共获6金5银2铜；击剑项目新人担纲取得3金6银2铜；女子射箭中国小将张心妍半决赛淘汰韩国名将，决赛中面对主场对手敢打敢拼，打破韩国32年垄断获亚运会女子个人冠军；不满17岁的张明煜夺得了现代五项女子个人赛冠军，表现出了初生牛犊不怕虎的气势；帆船帆板项目获得3金3银；中国还包揽网球女单、女双桂冠，男单18岁小将吴易昺虽获银牌，已创造中国该项24年来的亚运最佳战绩。

交手类项目拳击、柔道、跆拳道、摔跤共获得5金5银10铜，基本发挥了水平。东京奥运会新增项目空手道、滑板、攀岩共获1金4银4铜，表现出一定的冲击力。摔跤、空手道选手不迷信、不服输，几次战胜日本选手取得好成绩，为备战东京增添了信心。

集体球类项目共获得6金3银2铜，其中三大球获得女子排球和男、女篮球金牌、男、女三人篮球金牌、女足银牌，表现出了良好的精神状态、顽强的意志品质和团结奋进的团队精神，扭转了上届亚运会三大球项目整体低迷的颓势，呈现出良性发展的向上势头。特别是足球项目也看到了起色，女足时隔20年再次打进亚运会决赛，在整场进攻占优形势下最后1分钟惜败。

**(二)达到了练兵目的**

里约奥运会后，很多项目进行了新老交替，一批年轻运动员成为队伍的核心，担当起重任。此次中国体育代表团中有631名运动员从未参加过奥运会、亚运会等综合性国际大赛，占全部参赛运动员的74.6%，平均年龄24.4岁。一些年轻选手第一次参加大赛就表现出较高的水平，如射箭运动员张心妍，体操运动员陈一乐、刘津茹，游泳运动员刘湘、王筒嘉禾等，年轻运动员不仅经受住考验，获得了金牌，而且创造了好成绩，为今后参加世界大赛和东京奥运会积累了实战经验。

各参赛队在力争取得好成绩的同时，按照备战参加奥运会的标准，有计划、有目的地在参赛准备、比赛组织、对手分析、临场指挥、思想教育、心理调控、后勤保障等方面进行了全方位的演练，达到了为东京奥运会全面练兵的目的。

**(三)展现了良好的精神风貌**

中国体育代表团不仅在赛场上顽强拼搏、取得了佳绩，还充分展现出自信、自强，敢于挑战强手、勇于拼搏的精神风貌。在亚运会赛场内外，做到了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表现出了中国运动员青春、阳光、健康、开放的形象与风度。在羽毛球男子团体赛中，羽毛球队的小伙子们在困境中没有放弃、坚定信心、敢打敢拼，最终战胜东道主、世界强队印尼队获得冠军三人篮球首次进入亚运会我国就包揽了两块金牌，男队主力球员分别来自大学老师、学生、公务员，在决赛加时赛战况十分胶着的情况下，靠团队协作和拼搏精神，以1分优势战胜韩国队获得冠军。女子曲棍球队李红在与印度队比赛中面部被球棍击中，造成两处骨折，经过简单处理后，坚持打完比赛才送医治疗。自行车女子100公里公路赛，中国选手普译娴在最后50米全力冲刺，接连超越日本和中国台北选手，夺得银牌，冲过终点线后，这位

26岁的云南姑娘两腿颤抖、无法行走。田径女子800米跑选手王春雨不畏强手、以我为主，拖垮了上届冠军和来自非洲的归化选手夺得冠军。这些队员的表现，充分诠释了中华体育精神，体现了中华体育健儿不怕困难、不怕牺牲、追求卓越的精神力量，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学习。

**(四)加强体育对外交流和舆论宣传工作**

亚运会期间，中国奥委会和中国体育代表团与各国际、国家和地区体育组织进行了广泛交往，举办和参加了多起双边、多边交流活动，介绍了我国体育事业的发展成就，表达了加强团结与合作、共同促进体育运动和谐发展的美好愿望，增进了相互了解和友谊，为扩大中国体育的国际影响、增进与国际体育界的融合互动发挥了积极作用。

代表团高度重视舆论宣传工作，按照对亚运会宣传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坚持“以我为主，保持沟通，搞好服务，建立良性关系”的原则，主动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与协调，积极配合相关的宣传报道，努力讲好中国故事。运动员落落大方，文明热情地接受各种媒体采访，展示了我国新时代青年的形象，受到了一致好评。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从金牌榜看，亚洲体育整体格局变化不大，中日韩依然是亚洲体育三强，日本上升势头明显。本次亚运会日本获得75金56银74铜205枚奖牌，创造了1978年后日本亚运参赛史的纪录。东京奥运会周期以来，日本在很多项目上取得了突破成为不争的事实。日本在其传统优势和奧运会新增项目上确保了优势，例如足球、棒垒球、柔道、摔跤、空手道、攀岩、滑板等；而在我们的传统优势游泳、体操、田径、羽毛球等项目上，日本已经对我们形成了正面抗衡态势。日本也把亚运会作为东京奥运会练兵的前哨战，部分优勢项目选派一、二线结合的队伍参赛，虽没有取得突出成绩，但显示出足够的人才厚度。以游泳为例，日本在本届亚运会上以19枚金牌、52枚奖牌，金牌数与中国持平、奖牌数超出2枚的成绩登上奖牌榜首位。日本队共派出38名选手(男女各19名)参赛，全队平均年龄22.3岁，队中既有28岁老将，也有17、18岁小将，这支以老带新的队伍在本届亚运会上成绩优异，所获金牌数比上届12块提高了58%。特别是18岁的池江璃花子首次参加亚运会便斩获6金,6次刷新赛会纪录，而其所获6金中，其中5枚仁川亚运会是我国获得。游泳仅仅是日本整体实力上升的一个缩影。数据显示，仁川亚运会日本获得奥项金牌36枚，占亚运会奥项金牌总数的12.1%，本届获得奥项金牌65枚，占总数的19.7%，占比提高了7.6个百分点。而我国则由34.6%下降到了32.5%。此消彼长，日本咄咄逼人的气势显露无疑。对此我们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以更高的标准客观分析亚运会的成绩，认真查找差距与问题

**(一)奥运项目金牌含金量不高，缺乏新的金牌增长点，东京奥运会面临新的威胁**

在本届亚运会上，游泳、射击、田径等项目中10余个小项的成绩具备了世界水平。羽毛球、射箭等项目的金牌是在与世界级强手的激烈较量中获得的，具有一定的含金量。跳水、体操蹦床、花游等项目虽然得到了金牌，但比赛整体水平与奧运会和世界大赛相比尚有差距。除这些项目外，其余大多数获得金牌项目的成绩在奥运会上缺乏竞争力，有些与世界水平差距很大。总体看，我们大部分金牌的含金量不够高，达到世界水平的很少。即使少数项目取得了世界水平的成绩，由于亚运会在比赛办法赛场氛围、竞争对手等方面与奥运会大为不同，不等于在奥运会上同样能发挥出这样的水平。从金牌项目分布上，我们还是主要集中在体操、游泳、射击、跳水、乒乓球等传统优势项目，缺乏具备奧运会争奖实力的新增长点。特别是在日本有较大优势的柔道、摔跤、空手道等项目上竞争力还不强。同时日本在羽毛球、乒乓球等我传统优势项目上不断发力，虎视眈眈，意图蚕食我们的优勢，使我们在与日本对峙的竞争面上更是捉襟见肘，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二)部分重点项目实力下滑**

重竞技项目面临挑战，以前的夺金点已经逐渐缺乏夺金实力，柔道作为传统的重点项目，里约奥运会后队伍处于新老交替的阶段，竞技水平和整体实力处于低谷，本届亚运会只获得了4枚铜牌；羽毛球虽然获得3金1银2铜，但是男单、女单无缘四强，成为近3届亚运会来的最差战绩；场地自行车女子团体竞速赛获得里约奥运会金牌，在本届亚运会上无缘奖牌。这些优势项目的人才断档和成绩下滑，为我们打好东京奥运会敲响了警钟。

**(三)集体球类项目面临资格赛的严峻挑战**

本届亚运会，集体球类项目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我们为队伍的作风和成绩而高兴的同时，必须看到我国集体球类项目在世界竞争中的总体落后态势。男子足球没能进入前8名，虽然运动员的精神状态和比赛作风有所进步，但队伍的整体水平、技战术实力和素养与亚洲强队还存在一定差距。男子排球未能进入前8名，这是参加近几届亚运会的最差成绩。男女篮球虽然获得了金牌，但在整体实力和技战术水平等方面与世界强队还有明显的差距，在亚洲也无明显优势。东京奥运会集体球类项目普遍要通过资格赛取得资格，以目前我们的实力，有些项目打进奥运会都面临着严峻的考验，形势异常严峻，必须强化危机意识，卧薪尝胆，努力争取在集体球类项目中获得更多的资格，提升代表团的整体形象。

**(四)新增项目竞争力不强**

在本届亚运会东京新增29个小项中，我们获得8枚金牌，日本获得10枚金牌。从获得金牌项目分布上看，我国主要集中在射击、三人篮球、游泳等。这些项目的主要竞争对手不在亚洲，而在欧美，在东京奥运会上竞争力不够。日本获得金牌的新增项目主要是空手道、女子垒球、滑板、攀岩、柔道混合团体，这些项目日本在世界范围内都有很强的竞争力。我们在新增项目的备战中，还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找准方向，努力挖掘新的金牌增长点。

**(五)队伍管理还存在问题**

虽然我们在亚运会上实现了干净参赛的目标，但是在赛前的兴奋剂筛查过程中，共12名运动员、9匹赛马检查结果出现异常，充分说明反兴奋剂工作形势依然严竣。另外，本次亚运会参赛还出现几起赛前、赛中运动员伤病情况，说明参加综合性大赛的组织准备工作还要进一步细化。此外，在亚运会期间，也发生了个别运动员着装不符合要求、在训练场上产生冲突等问题，我们要引以为戒，认真总结反思，防患于未然。

四、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全力以赴做好东京奥运会备战工作

距离东京奥运会只有不到2年的时间了，时间紧迫，任务艰巨。我们要对亚运会成绩保持清醒的头脑，对标奥运金牌要求，认真分析东京奥运会面临的严峻形势和繁重任务，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以百折不挠的坚定信念，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特色、高点定位，以落实巡视整改意见为抓手，以改革促备战，以备战强改革，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狠抓工作落实，圆满完成决战东京的目标任务。

一是进一步强化思想政治工作和作风建设。引导运动员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抵制极端个人主义、拜金主义等不良影响。要健全运动员收入分配机制，保障合理合法收入引导运动员正确处理为国争光和提高个人待遇的关系。要大力弘扬是英雄就要敢于争先，敢于争第一的体育精神，让体育英雄引领社会风尚，提升社会正能量，让体育精神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建设先进文化的重要载体。

二是充分发挥举国体制优势，进一步调动各方面参与备战的积极性。体育总局要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完善详细的备战工作方案。各级地方政府和体育部门也要围绕备战积极开展工作，在运动员选拔、培养、输送方面加大力度，全力提供各方面保障，积极支持广大运动员、教练员、科研人员参与备战工作，与各项目国家队形成良性互动，实现资源共享。

三是继续坚持请进来、走出去。田径、游泳、体操、棒球、垒球等项目坚持开放备战，坚持请进来走出去取得显著效果。要增加出国训练时间和出国参加高水平比赛以及国际大赛的频次，以赛带练，以赛促练，赛练融合，补齐短板。继续实施“与狼共舞计划”，按照“目标组队”原则，打造新型队伍。

四是切实加强体能训练，实施铁人计划。体能问题一直是制约很多项目竞技水平提高的瓶颈问题。一些队伍，过多的强调技术训练，忽视体能训练，以前我们通过数据监测提出这个问题，有些队伍还不以为然。通过这次亚运会比赛，大家普遍感受到体能上与对手有差距，比赛还没结束就跑不动了，有技术也无从施展。过去我们讲训练要从难、从严、从实战出发，大运动量训练，现在很多队伍都丢了这个传统。要提高我国基础项游泳、田径、水上和集体球类项目的水平，首先要重视体能训练，转变体能训练理念和方法，弥补在核心力量、爆发力、身体功能等方面训练的短板。下一步，总局将统一建立项群基础体能标准，实施“铁人计划”，测试成绩与奖励标准直接挂钩引进国外优秀体能团队，冬训期间对运动队和运动员开展体能大比武，特别要提高实战对抗水平，实实在在突破体能训练瓶颈。

五是打好东京奥运会积分赛、资格赛。目前东京奥运会的资格赛、积分赛已陆续开始。各项目要认真研究项目规则变化，制定相应的措施和解决方案，掌握好东京奥运会备战节奏，结合亚运会总结调整充实备战训练计划。各项目要认真研究和准备，对每一站比赛都要提出明确参赛目标，打好奥运资格的争夺战。

同志们，亚运会中考已经成为过去，东京奥运会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围，攻坚克难，埋头苦干，扎实做好备战工作，不断取得体育强国建设新成绩，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在全省“三基建设”基础工作**

**专项推进会上的讲话**

**(2018年10月15日)**

**吴汉圣**

同志们：

加强“三基建设”是省委作出的重大部署，骆惠宁书记高度重视，亲自部署、亲自推动。6月29日省委召开了全省推进“三基建设”座谈会，骆书记出席会议并讲话，全面总结了近两年来“三基建设”取得的阶段性成效，肯定了成绩，深刻指出了存在的突出问题，对进一步深化“三基建设”提出了五个方面的具体要求。8月28日骆书记在全省组织工作会议上再次对“三基建设”进行了强调。9月24日，骆书记对“三基建设”作出了重要批示，要求把“基础工作建设”作为重点加以推进。

为认真落实骆书记批示要求，今天我们召开全省“三基建设”基础工作专项推进会。这次会议是经骆书记同意召开的，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全面深入学习贯彻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全省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和全省推进“三基建设”座谈会精神，总结回顾近一段时间以来全省推进“三基建设”工作情况，巩固前一阶段工作成果，聚焦基础工作提质增效，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通过一段时间集中力量攻坚，实现全省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基础工作建设的明显进步。

刚才，省编办的建刚同志、省直工委的王宏同志、省人社厅的建明同志分别就牵头的基础工作评估验收、省直机关效能建设及评估、全省干部专业能力提升等工作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打算作了简要通报。省经信委、省公安厅、省扶贫办分别就岗位专业能力测评、加强基础工作建设等有特色亮点的工作作了交流发言，他们结合本单位实际，有重点、有针对性地落实“三基建设”各项任务，做法值得大家学习和借鉴。会议专门汇编了省直各工(党)委、部分重点任务牵头单位、25家行业系统“三基建设”工作情况的材料，供大家交流学习、参考借鉴。

全省推进“三基建设”座谈会召开后，各级党委(党组)紧跟省委步伐，认真贯彻会议精神，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强化组织领导，加大工作力度，提升工作标准，加快解决存在的间题，推动全省“三基建设”呈现出更加有力的发展态势。总体看，**一是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全省各级党委(党组)第一时间传达贯彻座谈会精神，组织各级党组织深入学习骆书记讲话，健全定期研究“三基建设”工作机制，普遍建立主要负责同志和班子成员“三基建设”联系点制度，“一把手”亲自抓“三基建设”的责任意识进一步提升。**二是重点任务推进力度进一步加大。**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围绕“1+6”规范体系，统筹推进、攻坚克难、重点突破，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撤并行政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基础工作评估、效能建设评估、干部职工专业能力提升等重点任务都取得了新进展。**三是争创一流的工作导向进一步确立。**广泛开展“工作标准讨论”，围绕“三个对照”，主动找差距、补短板、提标准，不断规范基础工作，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工作标准、创造一流业绩”的意识得到强化。**四是抓行业和系统的主动性进一步提高。**各工(党)委强化督导，狠抓工作落实；重点任务牵头部门统筹谋划，狠抓任务推进；行业系统主管部门多措并举，狠抓工作指导，普遍对前段工作进行认真回顾总结，选树了一批典型，陆续已有9家单位召开了经验交流会、系统推进会，加强行业系统上下联动。**五是全员参与“三基建设”的氛围进一步形成。**各级各单位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主动走上讲台，讲党课、讲业务、讲管理；全体干部职工结合岗位需要找短板、明方向、强本领，呈现出全员参与、全员努力的积极进

取态势。

客观地分析全省“三基建设”工作情况，我们看到，省委坚持把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基本能力作为一个整体，系统推进，推动全省“三基建设”取得了明显的阶段性成效，特别是基层组织建设成效明显，其中组织体系、制度建设、基础保障都取得了较大进步；出台《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的实施意见》，从制度层面对培养干部专业能力、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作出系统谋划和部署，基本能力建设走上轨道，稳步推进；但基础工作建设破题力度不大，尚处于起步阶段。一定程度上讲，基础工作薄弱已成为制约我省各项工作水平的一个突出因素。比如，在对接中央巡视和扫黑除恶督导工作时，一些部门底数不清、情况不明、上报数据出现明显错误，一些行业部门排查涉黑涉恶问题“零线索”等问题，说到底也是因为基础工作不细致、不扎实，上下情况沟通不畅，没有建立常态化的基础工作运行机制。应当充分认识到，基础工作是所有工作的起点和支撑点，是实施精准决策和推进各项事业的重要支撑条件，关系到抓落实的质量和成效。当前，我省正处于“两转”基础上全面拓展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新局面的关键时期，抓紧抓实抓好基础工作，既意义重大，又迫在眉睫，它是着力破解底数不清、职责不明问题，认真做好本职工作，切实担负起发展改革各项任务的迫切需要；是着力破解工作拖沓、效率低下问题，加快工作节奏，不断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的迫切需要；是着力破解管理粗放问题，精准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不断加快转型步伐的迫切需要；是着力破解标准不高、紧迫感不强问题，向纵深推进改革，打造山西新优势新动力新形象的迫切需要。

省委加强“三基建设”《意见》对基础工作进行了界定，基础工作主要是指各级各类单位履行职能必须明确的内部制度规范、工作流程、信息资料和基础性管理，以及必须做好的群众工作。加强基础工作建设就是要建立健全清晰的机构岗位职责、规范准确的数据资料、健全完善并执行到位的制度机制、高效科学的工作运行流程，形成职责明确、底数清楚、管理精细、工作高效的基础工作运行体系。省委“三基建设”办公室、省编办下发的《基础工作达标指导意见》，把基础工作确定为8类16项。这8类可以归纳为机构岗位管理、基础资料管理、制度机制管理、效能建设管理“四个管理体系”。各级党委(党组)要集中一段时间打一场攻坚战、提升战，以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理念为引导，以健全完善“四个管理体系”为抓手，以明职责、清底数、建制度、促落实为目标，全面提升基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要着力做好以下6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树牢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理念。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加强基础工作建设首先要解决思想认识的问题。省委始终倡导“提升工作标准、创造一流业绩”的理念，但从实际工作反映出的一些情况看，有的部门和单位满足于“差不多”，工作随意性大、缺乏标准；有的部门和单位工作无序，职责责任不明确，程序流程不规范；有的部门和单位管理粗放，制度机制不完善、执行不到位，底数不清、“家底”不明，往细一问、往深探就是一笔“糊涂账”，等等。日常工作要求不严格，久而久之就会把小事拖大、大事拖炸；习惯于眼里没活，看不出问题，日积月累就会与时代要求渐行渐远。要实现在“两转”基础上全面拓展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新局面，要求我们必须始终坚持“提升工作标准、创造一流业绩”理念，直面正视、深刻反思一个时期以来全省粗放发展带给干部的思维定式，下定决心、下大力气解决标准不高、职责不清、规范不明、管理粗放等突出问题，在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上下功夫，积极推进机关管理工作的革新和变革。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属于现代管理学范畴，并不抽象复杂，具体到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运行上，可以概括为“准”“细”“严”“精”“实”五字要求。“准”是基础，就是要准确及时，对信息掌握准确、对形势判断准确，计划决策准确，执行衔接准确，数字数据准确；“细”是难点，就是要注重细节，要细化管理、细化制度、细化操作；“严”是关键，就是要严格管理、严格标准、严格执行；“精”是目标，就是要精益求精，堵漏洞、清死角，实现工作质量最好、状况最佳、流程最优化；“实”是精髓，就是要做实工、办实事、求实效，防上和纠正弄虚作假、不切实际、做表面文章、搞形式主义。各级各单位要以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为路径，把“准、细、严、精、实”的要求体现在工作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各个流程，推动基础工作全面提升、全面进步，进而实现对标一流，创造一流业绩。

第二，规范机构岗位管理。明确机构岗位职能职责是基础工作建设的前提和基础。实现机构岗位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就是要明确部门职能、优化内设机构设置、明确岗位职责、制定岗位工作标准、规范工作流程，做到职能定位准确内设机构设置合理、岗位职责清晰、工作流程科学高效。**一要厘清部门职能。**正在进行的机构改革是对行政管理体制的重大调整，涉及面大，许多部门的职能职责都要重新划分，要坚持优化协同高效原则，完善“三定”规定，进一步厘清部门职能，合理划分事权，一类事项原则上由一个部门统筹、一件事原则上由一个部门负责，纠正职能交叉，纠正多头管理。要厘清机构改革后新老机构之间的职责权限对接，加强部门间的沟通衔接，推动相关职责机构无缝对接，确保新老机构平稳过渡，新机构迅速实现规范运行。无论是否涉及机构改革，原则上各部门都要对职能职责进行重新梳理。要全面推行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制度，实行动态管理，持续推进简政放杈。**二要优化内设机构。**根据部门职能和“三定”规定，突出主责主业，合理设置内设机构，明确内设机构职责，优化人员配置，力求内设机构分工合理、权责明确、结构优化、任务均衡，既要能够合理满足完成工作的需要，又要能够营造内部竞争态势，激励干部比业绩、比担当，避免职能分散重叠、人员忙闲不均。**三要规范岗位责任。**要科学合理设置工作岗位，规范工作内容、工作标准、工作权限、工作程序及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岗位责任书制度，压紧压实岗位责任，确保事有人管、办事有章、人尽其责

第三，做实基础资料管理。基础资料管理是基础工作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实现基础资料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就是要完善基础数据、积累基础资料，做到底数清、情况明、资料齐，系统全面、准确详实、方便使用。**一要建立完善的数据体系。**年底前，省直各单位要牵头组织本系统所有部门和单位进行一次数据“大清底”，重点要把中央和国家部委定期统计数据、省委省政府常用数据、行业部门基础数据、社会关心的数据理清楚，制定分类数据目录清单，明确数据子项和分项，形成数据台账。要强化对数据目录清单和数据台账的管理，明确数据责任，定期维护更新，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补充完善，建立起上下贯通、口径一致、科学准确、更新及时、责任具体的数据管理体系。**二要建立工作台账。**要对本部门本单位各项工作任务建立工作台帐，既要体现相关工作的历史过程，又要体现工作现状，对现阶段工作的目标任务、进度安排、推进措施、进展情况等内容进行扼要记录，指定专人及时更新完善，做到工作情况“一口清”。**三要做好文书和档案管理工作。**要按照《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制定本部门文书统一格式，规范工作人员制作、使用文书。要加强机关档案规范化建设，及时汇总相关政策法规和文件资料，定期按类归档，制定完善本单位各类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确保本单位产生的所有门类和载体档案应收尽收、应归尽归。

第四，加强制度机制管理。制度机制建设是基础工作建设的重要保障。实现制度机制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就是要建立健全内部制度和工作运行机制，做到制度体系完备、执行到位，工作运行规范有序，部门间协作配合。**一要加强内部制度机制建设。**要建立突出工作重点，体现单位特色，科学合理、系统规范、便于操作的内部制度，规范议事决策、党务、人事、业务、财务、应急、考核奖惩等制度，突出加强以提高工作质量为重点的运行机制建设，健全办文、办会、办事等制度机制，规范工作运行；加强以民主集中制为重点的议事决策制度建设，促进依法决策、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加强以提升能力为重点的学习制度建设，自觉用党的理论和政策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加强禁止性制度建设，注意明确禁止性规定，违者就要担责问责。**二要提高制度执行力。**要建立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清单，对本部门本单位各项制度定期进行梳理，及时修订完善，使制度在动态发展变化中始终保持有效性合理性。要定期对制度运行和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检查，使制度成为“硬约束”，防止和纠正制度“空转”问题，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三要健全部门间协调配合机制。**要根据工作任务的不同特点和要求，采取不同的协作配合形式和领导机制，建立起分工明确、责任清晰、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形成牵头部门主动统筹、配合部门主动协同的工作格局，确保工作任务落实落地、推进有序。

**第五，完善效能建设管理。**效能建设是基础工作建设的有效推动力和重要检验标尺。实现效能建设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就是要落实效能建设制度，完善效能评估办法，提升信息化水平，提高服务群众水平，做到工作运行高效、作风严谨务实、信息技术与业务工作有机融合，实现管理效益和社会效果“双提升”。**一要狠抓效能制度落实。**以细化落实《效能建设八项制度》为抓手，全面提升建设水平，力求每项工作时限要求具体、责任明确到人、流程规范公开、问责及时有力。岗位责任制要以适当形式公示，设置统一标识牌，自觉接受监督；服务承诺制要将具体事项向服务对象或社会公众公开；首问负责制要明确首问责任人；限时办结制要对办文办事的具体时限进行明确；AB岗制要根据职责明确补位人员；一次性告知制要实现对办理事项的时限、程序、结果标准和应当提供的手续材料一次性告知；工作计划规范管理制要实事求是，增加可操作性，有步骤、有举措、有检查、有考核；“13710”工作制度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抓好落实。各部门单位要进一步明确效能建设责任部门,定期对《八项制度》落实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强化问责，实现抓落实的常态化。**二要加快推动信息化建设。**加强电子政务建设，构建全省一体化网上政务平台，加快推进政务信息数据共享，实现政务服务便民化。提高内部工作信息化水平，完善单位内部办公自动化系统，加快办文办会办事节奏，推动无纸化办公，实现信息技术与业务工作有机融合，提高工作效率。三要全面开展效能评估。要加大改革创新，不断健全完善效能评估体系建设，将效能评估纳入日常管理、纳入对单位和个人的年度考核，实现效能建设法制化、绩效指标科学化、政务服务标准化、评估评价常态化、追责问效规范化。前一阶段，在10个省直单位开展了效能评估试点工作，下一步将在各级各单位全面开展，各单位要按照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第六，强化对基础工作建设的组织领导。加强组织领导是提升基础工作水平的关键，必须强化“一把手”责任，发挥好各级工(党)委督促落实、重点任务牵头单位谋划主抓、行业系统主管部门指导带动三个作用，抓部署、抓指导、抓督查，持续巩固和拓展上下衔接、整体联动的工作格局。省编办、省直工委等部门作为基础工作建设的牵头单位，要认真落实骆书记批示要求，对前段相关工作进行总结分析，组织专项调研讨论，借鉴外省市经验做法，按照操作性强、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力争10月底前制定出台进一步加强基础工作建设任务清单，明确改进基础工作的目标任务、步骤措施、考核评价等内容，用6个月时间，在全省开展提升基础工作专项行动，推动我省基础工作建设水平实现较大提升。各级党委(党组)“一把手”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身体力行带头抓，从对党忠诚、对党的事业负责的高度，切实把“三基建设”这项省委部署的全局性、根本性、战略性重点任务放在心上、抓在手上，挂帅出征、亲力亲为，要抓好提升基础工作专项行动的贯彻落实，切实做到对本单位本系统基础工作心中有数、肩上有责、手里有招。要加强对“三基建设”联系点基础工作建设的调研指导、督促检查，力求把“联系点”建成基础工作“示范点”。要明确由党组(党委)办对“三基建设”牵头抓总，把“三基建设”这项政治任务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防止和纠正“三基建设”与业务工作“两张皮”。要发挥好领导班子集体作用，建立健全党组(党委)会和厅(局)长、主任办公会定期研究“三基建设”工作机制，原则上10月底前，要召开一次党委(党组)专题会议，就加强基础工作建设进行研究。省级行业系统主管部门要在做好本单位基础工作建设的同时，加强对行业系统基础工作的具体指导，树立行业系统“一盘棋”思想，深入分析行业系统基础工作运行情况，根据基础工作建设任务清单安排，细化本行业系统落实举措，畅通上下情况沟通。省直各工(党)委要充分发挥省委派出机构职能，对基础工作建设及时开展督查，及时组织交流，推动各单位认真抓好落实。各领域、各行业系统、各单位要注重挖掘和选树典型，树榜样、立标杆，强化示范引领，营造比学赶超、争创一流的良好氛围。省委“三基建设”办公室要认真担负起日常指导职责，做好分类指导、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等工作，坚持“清单式”工作法，坚持“月报送、季督查”“重点任务提醒卡”、定期例会制度，建立定期通报制度，及时跟踪工作进度。各级要进一步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对基础工作建设落实情况进行严格考核，对思想重觐不够、责任不明确、推进措施不得力、工作成效不明显的严格问责迫责。

这里强调一下，“三基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统筹安排、整体推进。在重点推进基础工作建设的同时，要按照“1+6”规范体系安排要求，协调推进基层组织建设和基本能力建设。基层组织建设，要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突出政治功能，认真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提升，加强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深入支部抓支部，着力破解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机关党建“灯下黑”等突出问题。深入推进“并村简干提薪招才建制”，持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强化基层基础保障。基本能力建设，要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的实施意见》，坚持“缺什么补什么”，深入实施“五大培训工程”，提升干部职工专业能力，扎实推进干部多渠道实践锻炼，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实现广大干部职工状态和素质“双提升”。

同志们，通过集中攻坚实现基础工作建设的明显进步，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要强化担当、主动作为，以“钉钉子”的精神，深入抓好落实，推动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基本能力建设齐头并进，为全省工作全面拓展新局面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

##### 中共山西省委印发《山西省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行）》

近日，中共山西省委印发《山西省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实施细则》在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对相关要求作出了细化调整。全文共六章、30条，对党务公开的原则和体制机制、内容和范围、程序和方式、监督和追责、组织实施等作出明确规定，进一步推动我省党务公开工作迈向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轨道。

《实施细则》指出，党务公开应当遵循坚持正确方向、坚持发扬民主、坚持积极稳妥、坚持依规依法、坚持注重实效五条原则。要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建立健全省委全面负责，市、县（市、区）党委分级负责，各部门各单位各负其责的党务公开工作领导体制；建立健全党务公开的保密审查、风险评估、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舆论引导、舆情分析、应急处置等工作机制。

《实施细则》对党务公开的内容和范围，既作出了共性规定，又作出了个性规定。明确提出，全省党的各级组织贯彻落实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情况，领导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党的建设情况，以及党的组织职能、机构等情况，除涉及党和国家秘密不得公开或者依照有关规定不宜公开的事项外，一般应当公开。同时，分别规定了省、市、县三级党的地方组织以及全省党的基层组织、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党的工作机关、党委派出机关、党委直属事业单位和党组等的公开内容。

《实施细则》提出，党务公开属于党的组织主动公开，程序包括“提出-审核-审批-实施”4个环节，全省党的各级组织可以根据工作职责和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制定更加具体、更加便于操作的党务公开程序。在党内公开的，一般采取召开会议、制发文件、编发简报、在局域网发布等方式。向社会公开的，一般采取发布公报、召开新闻发布会、接受采访，在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新媒体、公开栏发布等方式，优先使用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重点新闻网站等党的媒体进行发布。党务公开可以与政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居）务公开、公共事业单位办事公开等方面的载体和平台实现资源共享的，应当统筹使用。要注重党务公开相关舆情信息的监测、收集、研判、处置和反馈。在提出公开方案时，应当对可能出现的热点舆情作出预判，制定应对预案。公开后，应当及时收集党员、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研究处理。对于重大事项或者复杂问题，特别是事关党员、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应当根据反馈的意见予以完善后，再次公开。对群众反映问题的调查处理情况应当及时反馈，必要时将相关处理结果和落实情况再次公开。对实名反映情况和建议的，应当将处理结果告知反映者本人，并进一步听取其意见和建议。公开后引起重大舆情反应的，应当及时报告。发现有不真实、不完整、不准确的信息，应当及时加以澄清和引导。要建立健全党员旁听党委会议、党的代表大会代表列席党委会议、党内情况通报反映、党内事务咨询、重大决策征求意见、重大事项社会公示和社会听证等制度，发展和用好党务公开新形式，不断拓展党员和群众参与党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党务公开应当体现时效性，公开时点与公开内容相适应。具有长期性、稳定性的工作长期公开；年内相对稳定的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动态性、阶段性工作分阶段公开；临时性、应急性工作随时公开。

**中共山西省体育局党组文件**

晋体党(2018)30号

山西省体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彻底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的实施意见

各直属单位、机关各处室：

为坚决彻底肃清腐败流毒影响，持续做好“修复生态、培植土壤”工作，努力实现我省我局政治生态持久的风清气

正，按照省委和局党组有关部署要求，现就我局进一步做好

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彻底肃清腐败流毒影响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坚持以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定力和坚定决心，在全省部署开展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是深入贯彻习

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的有力举措，是扎实

推进巡视整改工作的具体行动，是去年省开展巡视整改自行回头看”的拓展深化，是持续推动我省向着“两个持久目标迈进的重要一环。巡视整改自行“回头看”中，省委带肃清腐败流毒影响，曾经发生主要负责人严重违纪造法问题的党组织紧紧跟上、扎实推进。但是，个别党组织重视不够、推进不力。效果不好：少数党员领导干部认识不深刻工作不到位。流毒不肃，腐败难除：流毒肃得不彻底，政治生恋难以持续好转。肃清流毒影响是一项长期任务，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各级领导干部要站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切实增强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的有效性，更加彻底地把腐败对人们思想观念、行为习惯和政治生态、社会风气的恶劣影响清除干净。

二、精心组织实施，切实推动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深入开展

**(一)成立局党组肃清腐败流毒影响领导组。**局党组肃清腐败流毒影响领导组组长由局党组书记、局长赵晓春担任；副组长由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杜荣、王福、李俊文、袁乃平，副巡视员李润民、程中平担任；成员由各直属单位党组织书记和机关处室负责人组成。领导组办公室设在局机关党委。

**(二)细化肃清腐败流毒影响职责任务。**局党组肃清腐败流毒影响领导组突岀领导和指挥局系统肃清腐败流毒影啊工作的职能定位，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山西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要求和省委省政府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研究局系统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重大事项；分析局系统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的形势任务，总结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对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建议；负责局系统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的统一指挥，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重大困难和问题，协调解决相关单位配合中出现的重大争议和分歧，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跟踪了解、指导领导直属单位党组织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

三、强化整改落实，切实保证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彻底到位

一是各级党组织要结合省委巡视组对我局巡视整改反馈情况，再次进行巡视整改自行“回头看”，既要对腐败流毒影响进行“拉网式”剖析查摆，还要对“三清单一制度”的落实情况再次进行“回头看”，确保遗留问题彻底整改。

二是各级党组织要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每个班子成员都要深刻对照反思，同时对上半年巡视反馈、接受组织约谈函询等情况逐一作出检查或说明，受到问责和因“四风”问题被查处的，还要严肃作出检查。

三是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要集中学习省纪委监委印发的《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以来省纪委监委查处的严重违纪违法领导干部忏悔录汇编》(《忏悔录汇编》由省纪委监委

宣传部组织发放，供全省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在肃清流毒

影响工作中阅看，要严格按照机要文件进行管理，不得翻印

或由个人私自留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社会公开)，通过身边发生的党员干部典型案例，镜鉴自身、警省内心、敬畏纪律，切实增强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的有效性。

四是各级党组织要坚持问题导向，把肃清腐败流毒影响

工作中查摆出的问题，作进一步梳理，充实完善“三清单制度”，做到精准整改、按期整改、全面整改。要将本单位本部门肃清腐败流毒影响工作情况以书面形式及时向局党组肃清腐败流毒影响领导组报告。

中共山西省体育局党组

2018年10月17日